**用户需求**

**一、项目概述**

S35海口至白沙高速公路是海南省高速公路网规划中的重要组成部分，是G98环岛高速洋浦至海口段“扩容”工程，可有效缓解既有环岛高速公路洋浦至海口段的交通压力，改善区域交通条件，促进沿线地区资源开发和经济社会协调发展，助推海南自由贸易区（港）建设。

目前，儋州至白沙段高速公路已开工建设，已解决白沙县“县县通高速”，尽快打通海口至儋州段，进一步打通儋州、澄迈中心城区快速连通高速公路已经迫在眉睫。海口至儋州段高速公路的建设将儋州、澄迈、白沙等市县纳入海口市经济辐射范围，融入海澄文一体化经济圈，对发挥海口“省会经济”、“总部经济”作用明显，本公路线位规划研究具有现实意义。

二**、研究内容**

研究内容主要包括：

1. 通过对本项目影响区域内社会经济、交通运输现状和发展的调查和分析，提出本项目建设的必要性以及建设本项目对促进区域经济发展的重要意义；
2. 研究本项目所在地区的经济特征，运输结构特点及其与公路运输的关系，进行OD调查分析，预测通道远景交通量和项目分配交通量；
3. 结合交通量分析，论证本项目的建设技术标准；
4. 对本项目的自然地理条件，社会环境及筑路材料来源、运输条件进行分析，提出全部的路线备选方案，并通过比选，提出技术、经济合理的建设方案；
5. 拟定本项目路基、桥涵、互通立交建设方案；
6. 对路线占用土地、拆迁电力、电讯、建筑物、公路、铁路等交叉设置进行可行性方案研究。
7. 进行投资估算；
8. 归纳提出本项目存在的主要问题和建议。

三**、研究目标**

为切实贯彻绿色发展理念，在线位规划研究中应以“多规合一”为引领，坚持“地形选线、地质选线、环保选线、规划选线”。应充分考虑沿线群众的出行需求，认真分析路网结构、区域互通和沿线设施布局，合理布设互通式立交。应为打造“琼西北一纵”、助推琼西北旅游经济圈和全域旅游示范省建设提供交通基础支撑为目标，应以提升公路特色和品位，助力琼西北地区旅游产业发展。应充分考虑改善我省琼西北地区交通条件，提高琼西北地区通达水平，帮助贫困群众脱贫致富，促进加快琼西北资源开发，最终达到完善我省高速公路网，实现区域经济社会协调发展的目标。

本次研究要求融入绿色公路、 “交通+旅游”、超级高速公路等先进设计理念，本线位规划研究成果可作为公路建设项目前期工作储备，也是谋划建设自由贸易区（港）基础设施项目的重要举措，为省、市总体规划的调整、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奠定基础。

### 四、服务期限：合同签订后30日内完成。

### 五、项目实施及相关服务要求

（一）项目管理要求

报价人必须制定具体详细的，可操作性强的项目管理方案。

报价人必须有详细项目管理组织架构，拟定的项目负责人、相关的专业技术人员必须在过去5年内承担过同类型的项目。

（二）质量保证

报价人必须根据本项目的需求制定针对本项目的质量保证制度、措施和计划。

（三）服务

报价人必须提供完整的服务，包括质量保障服务等。提交最终成果时，按要求提供报告的打印版、电子文档。

### 六、项目验收要求

验收的主要依据包括本项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合同文件。

（一）成果验收标准：采取专家会议进行验收。

（二）成交人向采购人交付成果份数：按用户需求书要求执行。

（三）成交人提供的成果质量不合格，成交人应负责无偿给予重新编制或采取补救措施，以达到质量要求。

### 七、付款方式

（一）合同签订后10天内，采购人向成交人支付合同费用的40%预付款。成交人提交中间研究报告并经甲方组织的专家评审审核通过后10天内，采购人向成交人支付合同费用的40%。成交人按合同要求全部完成科研工作，提交最终研究报告，并通过采购人组织的专家验收、鉴定，且科研成果申报海南省交通运输厅后，采购人、成交人双方进行结算，结算手续完成后15天内，采购人向成交人一次性支付结算剩余款项。

（二）成交人须向采购人提供相应额度的发票。

（三）付款方式：采用支票、银行汇付（含电汇）等形式。

（四）支付时间：甲方在确认乙方满足支付条件后的15个工作日内办理支付手续（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查的时间）。